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及詞語具有下列涵義。若干技術詞彙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中。

「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1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會計師報告」	指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其控制或直接或間接與其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公司章程」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5年4月26日採納並將自[編纂]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香港發出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的日子除外)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法」或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伯希和戶外運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2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2年9月21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未上市股份轉為H股」	指	於[編纂]完成後，[編纂]股未上市股份按一比一的基準轉為H股。已於2025年[●]向中國證監會完成有關未上市股份轉為H股的備案工作，並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H股於聯交所[編纂]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COVID-19」	指	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 (SARS-CoV-2) 引起的病毒性呼吸道疾病。

釋 義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國家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全部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及其他方式修改)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僱員激勵平台」	指	本公司之僱員激勵平台，包括利辛利伯及利辛希和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公佈的因超級台風造成的極端情況
「[編纂]」	指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文件而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其編製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需要)就本公司成為其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時期而言，有關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及經不時修訂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編纂]」	指	[編纂]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海外[編纂]外資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已就該等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提出申請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非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文件「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載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0月28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利辛利伯」	指	利辛利伯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8年8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利辛希和」	指	利辛希和企業管理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23年11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是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主板」	指	聯交所經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前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劉先生」	指	劉振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花女士的配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花女士」	指	花敬玲女士，劉先生的配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內地公認會計原則
「中國數據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本公司有關中國內地數據合規事宜的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證券法」	指	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9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編纂]前投資，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企業架構—[編纂]前投資」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編纂]前投資的投資者
「[編纂]」	指	[編纂]
「文件」	指	就[編纂]而刊發的本文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內地法定貨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釋 義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A輪融資」	指	本公司的A輪融資，詳情載於「歷史及企業架構—主要公司發展及股權變動—A輪融資」一節
「B輪融資」	指	本公司的B輪融資，詳情載於「歷史及企業架構—主要公司發展及股權變動—B輪融資」一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指	[編纂]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指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釋 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險峰服裝」	指	北京險峰服裝有限公司（前稱北京七星服裝有限公司及北京哥瑞特服裝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2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文件而言，對中國「省份」的提述包括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省或市以及省級自治區。